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3月21日至2025年06月20日止。

第 8265489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2月19日

商 标

雲滋膳

申请人 毛玉汉

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黄河六路531号344号楼3单元501号

代理机构 北京万信达国际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补药；人用药；人参；阿胶；中药材；中药成药；医用营养品；蛋白质膳食补充剂；医用营养食物；医用营养饮料